

# 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车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日期：2019 年 2 月

招标编号：0723-186018660110

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已由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豫发改城市（2017）667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西起谷水西站，东至文化站，依次沿中州西路、武汉路、西苑路、延安路、中州中路、中州东路敷设，串联涧西区西工区、老城区、瀍河回族区。沿途主要经过焦济洛城际铁路涧西站、河南科技大学、牡丹广场、周王城广场、市隋唐洛阳城国家遗址公园、市人民医院、青年宫广场、洛阳市长途客运东站等主要客流集散点。线路西端设红山车辆段，接轨于谷水西站，东部设瀍东停车场，接轨于文化街站。全线设主变电所 2 座（分别与规划 3、4 号线共享），控制中心 1 座（为线网中 4 条线共用）。

线路全长为 22.34km，设车站 18 座，平均站间距为 1.30km，最大站间距 1.91km，最小站间距 0.92km。区间正线最大坡度 35%、辅助线 40%，最小曲线半径 300m。采用“B2”型电动客车，车辆的结构形式和性能参数应能满足以上条件。

初、近、远期配车数分别为 22 列/132 辆、31 列/186 辆、44 列/264 辆，编组方式为 4 动 2 拖编组。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车辆采购项目所需的货物及服务进行面向金砖国家组织成员国的国际公开招标，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现邀请有意向的、符合规定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招标人已落实购置资金，将切实保证本项目项下各合同能够顺利实施。

此次招标为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 22 列（共 132 辆）B2 型电动客车，编组方式 4 动 2 拖；

## 1. 招标货物名称、数量、主要规格、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货物名称：地铁车辆。

数量：22 列（6 辆/列，4 动 2 拖 6 辆编组），132 辆。

主要规格：B 型地铁车辆。

交货时间：2021 年 6 月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全线开通（暂定）。样车经型式试验合格后，再进行批量生产。车辆的交货进度满足交货进度表的要求，交货地点为招标方指定地点。

（a）首 2 列车（样车）的交货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b）车辆批量生产后，自 2021 年 1 月开始，按每个月 2 列车交货。

## 2.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 凡是来自新开发银行成员国(以下简称“合格来源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投标。
- (2) 投标人应当于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招标网”,网址: <http://www.chinabidding.com>)成功注册。否则,投标人将不能进入招标程序,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 (3) 投标人应为来自合格来源国/地区内的、有能力提供招标货物和服务的轨道交通车辆制造厂。
- (4) 投标人所投车辆须是其在合格来源国/地区内生产的或总组装调试的;
- (5) 投标人最近三年(2015、2016、2017年)的营业额总额:不少于15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
- (6) 提供经审计的最近三年(2015、2016、2017年)的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或如果投标人所在国法律没有要求,应提供买方可接受的财务报表,反映的投标人的财务状况。作为最低要求,最后一年(2017年)总资产减去总负债的值应为正值;
- (7) 投标人近五年(2013年1月1日至今)内须有一个所投车辆已投入运营的城市轨道交通车辆项目业绩,且单项合同供货数量不少于150辆。该项目业绩须以2013年1月1日之后投标人与最终用户(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或运营单位)签订的销售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以及其他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其他业绩证明材料可以是预验收(PAC)证书、最终验收(FAC)证书或用户反馈表等。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业绩。
-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9) 境内投标人还须满足以下资质要求,对于境外投标人具有以下同等资质。
  - a)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相关部门认可的认证机构进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科学的生产管理方法及控制手段;具有相应工程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具有工程管理能力和独立的采购配套体系以及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能力;
  - b) 具有整车产品技术和相应的开发能力(所开发的产品通过型式认证);具有列车网络控制技术和相应的匹配试验装量。
  - c) 具有一个完整项目(150辆以上)和完整车辆的制造技术以及相应的生产能力,包括相应的转向架和整车试验、检测能力,以及整列车的静态、动态调整试验线。

### 3. 招标文件售价

招标文件售价 3000 元人民币或 500 美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如需邮购,须加付 EMS 费 200 元人民币(境外 200 美元)。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招标文

件售价款及邮寄费按下述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地址汇款，汇款单上应注明汇款用途、所购招标文件编号，然后将汇款单复印件、购买单位名称、详细通讯地址、邮编、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姓名传真给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传真后将尽快以 EMS 方式将招标文件邮寄给贵单位。

**注：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从自身账户汇出，同时注明所参与项目的名称，否则，因投标人名称不符或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即日起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止，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5. 购买招标文件地点**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

#### **6. 投标截止时间和第一阶段开标时间**

2019 年 4 月 8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 **7.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开标日期当天请将投标文件直接送达开标地点；

届时请参加投标的单位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 **8. 发布媒体**

招标公告刊登媒体：中国国际招标网（[chinabidding.mofcom.gov.cn/](http://chinabidding.mofcom.gov.cn/)）、机电产品招标投标电子交易平台（[www.chinabidding.com](http://www.chinabidding.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新开发银行网站（<https://www.ndb.int/>）、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 **9. 开标地点**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学府街交叉口东北角洛阳会展中心 A 区 5 楼）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56 号 5 楼  
电话：赵先生  
联系人：86-379-63005898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

邮编： 100044  
电话： 86-10-88354433  
传真： 86-10-88356015  
开户行(人民币)： 中信银行首体南路支行  
账号(人民币)： 7112510182600005361  
联系人： 白先生、郭先生  
联系人电话： 86-10-88354433-336、352  
电子邮件： guoxingd66@163.com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信招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2日